公民法學教室培力營

活動簡章

主辦單位：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台北律師公會

協辦單位：政治大學傳播學院

壹、宗旨：身為公民，你至少要有這個能力

在網路資訊爆炸、人人皆鄉民的社會，越來越多人願意公開發表意見與針砭時事，甚至為了心中的信念走上街頭。正因人人都是社會的一分子，為了永續發展，都願意盡到身為公民的一分心力。

然而，相對的，當今社會同時存在著各種不同的訊息，令人難以區辨，全民競逐刺激的言論。尤其，攸關基本人權、環境正義、國際關係及政府職能等重要憲政議題，理性的聲音與專業的分析往往淹沒在網路與電視等傳媒中，是非對錯逐漸模糊…這絕非一個現代先進國家公民所樂見。

為了台灣更美好的未來，我們期待培養出從理性法學角度來思考社會議題的好公民；並在心有疑惑時，得以與相關師長、同儕切磋成長。而且還能進一步有能力以影音方式提出所見，凝聚社會共識，形成民主法治社會的清流。

因此，我們結合各方力量，籌畫了**「公民法學教室」培力營**，延聘法學名師引導大學生及高中生思辨與獨立判斷能力；同時也因應年輕人使用新媒體的習慣，借助專業者闡釋並指導各種影音內容的拍攝製作。期待讓年輕人結伴在社會上散播理性的聲音，導正諸多似是而非的歪風，讓民主法治更落實在生活周遭，台灣成為國際稱羨的進步國家。

本活動歡迎全國各大專院校及高中學生組隊報名參加：一起加值自己、加值社會！

我們對你，充滿期待。

※ 有意報名者，請詳閱以下內容；並請留意，主辦單位保持隨時修正相關內容的權利，但任何修改都會在主辦單位(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台北律師公會)官網揭露。

貳、活動內容：邀請大學(研究所)、高中學生結伴參加

一、 課程概略說明：

(一) 凡參與「公民法學教室」之學員，均需參與兩天一夜的培力課程。

(二) 各隊於營隊結束後在指定時間內須繳交「公民法學教室」影音作品(以下暫概稱為「影片」)，內容與形式不拘（請參閱簡章：叁－四－(二)－4.），由團隊盡情發揮創意，詮釋生硬的公共議題。

(三) 影片繳交後，另進行「影片健檢工作坊」，針對各隊作品主題表現、影因品質與敘事流暢度…等等，邀請專業師資健檢並提供修剪意見，由各隊於指定期限修剪完成並交出。

(四) 如期交出依健檢意見修改之影片者，經查核確認後，可領取拍片獎助金。

(五) 經評審票選為佳作者，另頒給佳作獎金。

培力程序	時間
報名截止日	2019 年 12 月 18 日
發布面試通知	12 月 24 日
辦理面試	12 月 28 日
通知錄取	12 月 30 日
培力營	2020 年 2 月 8~9 日
完成並交付初剪影片	3 月 15 日
健檢工作坊	3 月 22 日
繳交成果作品	4 月 11 日前
影片評選	4 月 12 日
成果發表會：發放獎助金、佳作獎金	4 月 25 日

二、 培力課程：

（一）基礎法學素養課程

安排法學名師授課，並且每隊配置 1 輔導律師協助，透過反覆討論，以深入了解公共議題。

（二）拍攝課程

1. 由主辦單位委請專家授與如何運用影音工具傳播公共議題。
2. 並提供加強班課程，由學員視需要選修參加。

（三）拍攝實作

1. 營隊結束後於指定日期繳交一支 10 分鐘長度的初剪影片。
2. 參加「影片健檢工作坊」，由主辦單位委請法律、影音專家指導，提供修剪意見。
3. 各組依據健檢意見完成影片並交付作品：10 分鐘完成版與 2 分鐘精華版。

三、 活動日期與地點：我們寒假見！！

課程	日期/2020 年	地點	備註
1、 培力營	2 月 8~9 日	● 第一天台大法律學院 ● 第二天中華電信會館	全體住宿 中華電信會館
2、 加強(選修)班	2 月 15 日	台北律師公會	
3、 影片健檢工作坊	3 月 22 日	台北律師公會	

※ 詳址及課表於寄發錄取通知附載

四、成果發表會：2020 年 4 月 25 日(周六)~頒發獎助金與佳作獎金

※ 以上日期與地點以錄取通知為準，錄取者未經主辦單位同意無故缺席時，將自動喪失入選資格。

關於以下活動辦法與參與活動獎勵，有疑問者請來信洽詢：
civicengage222@gmail.com

參、參與活動費用及獎勵

一、 培力營隊期間之課程、食宿，正取與備取均全程免費。

二、 正取每組提供製作影片雜支費用 6000 元，包含誤餐、道具、旅宿，以及影片專家諮詢訪談費用（須檢具收據實報實銷）。（備取者無）

三、 準時完成並繳交作品（10 分鐘完整版與 2 分鐘精華版）者，每隊學員獎學金 **12,000 元**。（備取者無）

四、 大專院校組與高中職組各取 2 名佳作影片，每隊另給予 15,000 元佳作獎金。（備取者亦可競逐獲獎，主辦單為可視影片品質酌增減佳作名額）

五、 北北基桃以外縣市學員參加培力營及成果發表會之交通。

肆、活動辦法

一、 報名資格

【高中(職)組】

1. 凡就讀公私立高中(職)之在校生均可組隊報名，並附上家長同意書（附件四）。
2. 每隊 3-4 人。

【大專院校/研究所組】

1. 全國大專院校之大學生(未滿 20 歲者須附家長同意書/附件四)、研究生，以及畢業 2 年內的校友，不限科系，均可組隊報名參加。
2. 隊伍中須有一人為法律系學生或畢業校友。
3. 每隊 3-4 人。

錄取名額：（一）正取 6 隊；（二）備取 2 隊(主辦單位可視情況增減)

二、 報名及評審方式

（一）**【報名方式】**：限線上報名~請至活動網站報名

（以收到確認信函為準）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C5EVfLmYbjsjoWwp7

（二）**【報名期間】**：2019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12 月 18 日止。

（三）【評審】

1. **書審：**

(1) 預計於 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進行書審評選。

書審評選標準
1. 師長推薦函 10% (每隊一位師長推薦即可)
2. 自備記錄相關器材 20%（器材不限，手機、iPad、相機、攝影機等皆可）
3. 表格填寫、自我介紹、過去相關作品、服務經歷及傑出表現 40%
4. 3 個題目發想 30%

(2) 2019 年 12 月 24 日於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及台北律師公會網站公布初審入選名單， 並以 email 通知入選隊伍出席面試。**（面試日期以本通知為準）**

2. **面試：**預計於 2019 年 12 月 28 日(週六)舉行。

(1) 地點：台北律師公會**（詳細位置於通知函揭露）**

(2) 通過初審隊伍成員均須出席並全程參與複審活動；未經主辦單位同意無故缺席者，將自動喪失入選資格。

面試評選標準： 1. 對公共議題掌握程度 2. 團隊專長與分工

（四）【錄取通知】

1. 主辦單位將於 2019 年 12 月 30 日，於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及台北律師公會網站公布正取及備取名單，並以 email 個別通知。
2. 若錄取隊伍之成員因故無法參加，可選擇放棄並退出此計畫，由備取隊伍遞補。
3. 備取隊伍仍可參與課程與自費拍攝影片，準時交片者可競逐佳作獎金。

三、 活動期間權利義務～除以上所述之外，請留意：

（一）【培力營隊期間】

1. 參與者需全體住宿在指定地點，上課期間中途不可擅自離營；如有特殊需求，需報經主辦單位同意，另案處理。
2. 學員需於第二天課程結束前確認是否選修影片加強班。
3. 主辦單位可視各隊狀況另安排其他加強課程。
4. 參與者應全隊合作完成影片拍攝與後製，並出席成果發表會。
5. 於製作影片過程，有任何問題可直接請教輔導律師，或與主辦單位聯絡。

6. 若參與者於營隊期間表現不良，經主辦單位要求後仍不改善，主辦單位有權隨時終止參與者之後續計畫，並不再支付任何費用。

（二）【影片製作期間影片拍攝任務】

1. 每隊需視專長分工負責主題構思、劇本創作、拍攝影片等工作，並通力合作。
2. 影片拍攝期間，同學請務必留意路程及地點之安全性，各組務必團體行動，至少需 2 人結伴同行。
3. 學員需自行完成創作，並於規定時限內繳交，主辦單位不提供後製剪輯之軟體、設備或場地。
4. 影片不限形式，可以以街頭隨機訪問、專家訪談、自導自演等各種方式呈現，亦可選擇動畫、泰德(TED)式演講、印度阿米爾罕的《真相訪談 Satyamev Jayate》，內容包括生動議題案例以及所欲傳達之公民素養概念。
5. 初剪影片請上傳 youtube 頻道，並將連結提供給主辦單位線上觀看（影片之隱私權限需設定為「不公開」)。學員須於 2020 年 3 月 22 日參與影片「健檢工作坊」，由專業指導老師針對影片是否符合**主題宗旨**、影片品質及影片敘事流暢度，提供學員影片健檢與改進意見。
6. 各隊伍依據健檢工作坊改進調修後，交付成果作品：10 分鐘完成版與 2 分鐘精華版，並於 2020 年 4 月 11 日前繳交完畢。
7. 主辦單位於 2020 年 4 月 12 日進行影片評選，並查核成果作品是否符合健檢意見，通過者始可領取準時交片獎助金。

（三）【影片製作完成後】

1. 各隊需自行保留完成作品，作品一經主辦單位受領，恕不退還。
2. 學員須於 2020 年 4 月 25 日參與成果發表會。
3. 依本活動辦法完成之所有文字、靜態與動態影像作品，均無償、永久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包括但不限於重製、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改作、公開發表等。

四、著作權相關：

- 依本活動辦法完成之所有文字、靜態與動態影像作品，均無償、永久專屬授權主辦單位使用，主辦單位有權就前文字、作品一部或全部自行或轉授權第三人使用、修改、重製、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公開展示、公開口述、公開發表、改作、散布、發行、翻譯及一切相關行為等。

- 參與者須保證其於撰寫、拍攝及使用於本活動之文字與影音資料，係自己之獨立開發創作，並無任何侵犯或抄襲第三人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 如有違反，須自負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並將撤銷其活動參與者之資格，不再支付任何費用，並追回補助金，終止所有權利義務。

伍、本活動師資群

1.	陳聰富	臺灣大學法律學院院長
2.	林明昕	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教授
3.	涂予尹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系助理教授
4.	王毓正	成功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5.	洪偉勝	律師，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兼任助理教授
6.	陳順孝	輔仁大學新聞傳播學系副教授
7.	楊仁佐	紀錄片導演

陸、營隊輔導律師(每隊配置一位)

1.	羅婉婷律師	政治大學法律學系法制組、政治大學法學研究所刑法組畢業 澄泓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2.	張安婷律師	政治大學法律學系財經法組、政治大學法學研究所刑法組畢業 杏晨法律事務所資深律師
3.	張竹君律師	東吳大學法律系畢業 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專案副理

4.	朱健興律師	東吳大學法律系畢業 義祺法律地政士聯合事務所合署律師
5.	王仲軒律師	台北大學法律學系司法組畢業 長春法治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6.	黃　俐律師	台北大學法律學系、東海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畢業 品律法律事務所律師
7.	曾宿明律師	輔仁大學畢業 品律法律事務所律師
8.	何彥勳律師	中興大學財經法律系畢業 合律聯合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9.	謝孟釗律師	政治大學新聞系、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畢業 謝孟釗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
10.	陳明政律師	政治大學法律系、政治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畢業 勝綸法律事務所律師
11.	張淑瑛律師	東吳大學法律系畢業 寶德楊法律事務所律師
12.	黃盈舜律師	台灣大學法律系、台北教育大學文教法律研究所畢業 長江大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13.	李仲昀律師	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司法組、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基礎法學組畢業 萬國法律事務所律師
14.	林怡君律師	政治大學法律系法學組畢業 企業內律師
15.	田芳綺律師	台北大學法律系司法組畢業 瑟法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16.	王慕寧律師	臺灣大學社會學系學士、臺灣大學科際整合法律學研究所畢業 王慕寧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17.	劉又禎律師	臺灣大學法律研究所畢業 南國春秋法律事務所律師
18.	林玥彣律師	台北大學法律系財經法學組畢業 聲威法律事務所律師
19.	趙永瑄律師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臺北大學法律學研究所民事法組畢業 國巨律師事務所律師
20.	陳　顥律師	台北大學法律系、臺北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畢業 建業法律事務所律師
21.	楊富勝律師	政治大學法律系、東華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畢業 廉貞法律事務所律師